

证券代码：835096

证券简称：ST 英多

主办券商：东海证券

苏州英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8 日 09:0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4 月 26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江苏益友天元律师事务所庞磊、徐海燕律师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 审议《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详见《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二) 审议《关于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详见《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三) 审议《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详见《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 (四) 审议《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详见《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五) 审议《关于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详见《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 审议《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为了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经董事会研究决定：本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七) 审议《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有关规定，考虑业务合作的连续性、对公司了解程度等因素，公司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对公司财务状况和内部控制进行审计。

(八) 审议《关于追认2018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议案

详见《关于追认2018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

(九) 审议《关于批准报出2018年年度审计报告》议案

详见《关于批准报出2018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十) 审议《董事会关于2018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议案

详见《董事会关于2018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

(十一) 审议《监事会关于2018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议案

详见《监事会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省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19 年 5 月 7 日 10:00

（三）登记地点：苏州市相城区太阳路黄桥总部经济园 A 区 01 栋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王姿力

（二）会议费用：0512-62966626

（三）临时提案（如有）

临时提案需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 10 天前书面提交董事会。

五、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英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苏州英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苏州英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2日